

中国土地学会文件

土地学发办字〔2016〕34号

关于召开中国土地学会 第七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理事，学会各分支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土地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土地学会，各会员代表：

经中国科协和国土资源部批准，定于2016年12月21日至22日（21日报到）在北京召开中国土地学会第七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暨2016年学术年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安排

1. 听取和审议中国土地学会第六届理事会工作报告；
2. 听取和审议中国土地学会第六届理事会财务报告；
3. 审议《中国土地学会章程》（修改草案）；
4. 选举产生中国土地学会第七届理事会；
5. 其他相关事项。

二、参会人员

1. 本会所属各工作委员会和各分会推荐的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

2. 各省级土地学会推荐的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

3. 各相关单位推荐的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

4. 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必须有本会发放的个人会员登记号。

三、会议时间

12月21日报到(下午15:00-16:00召开大会预备会议)。

12月22日开会。

四、会议地点

北京市裕龙国际酒店(海淀区阜成路40号,酒店电话010-68415588,具体位置见附图)。会议不安排接站。

五、会议费用

1. 本次会议不收取会议费。

2. 大会统一安排食宿(住宿标准:单间500元/间.天;标间470元/间.天),费用自理。您也可自行安排住宿。

六、回执

因本次会议出席人员较多,为便于会议安排,请各代表到中国土地学会网站(www.zgtdxh.org.cn)“通知公告”

栏目下载《中国土地学会第七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报名回执》，务必于2016年12月14日前将回执电子版发到我会。其中，省级学会推荐的会议代表和理事请省级学会管理员通过省学会QQ群发送到我会；其他单位的会员代表和理事候选人请将回执发送到我会电子信箱（zgt dxh@vip.sina.com）。

七、其他事项

1. 12月21日下午15:00-16:00在酒店上海厅召开大会预备会议，请会议代表中的第六届常务理事、第七届学会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候选人）、学会分支机构负责人（建议人选）、各省级土地学会负责人务必出席（外地参加预备会议的代表请务必在21日下午1:00之前到大会报到）。

2. 12月22日的换届大会定于上午9点准时开始，请所有参加会议的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务必在21日完成注册报到手续。

3. 本会所属各工作委员会、各分会、各省土地学会和有关单位务必组织好你们推荐的会员代表和第七届理事候选人按时参会。

4. 第七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闭幕后，将于12月23-24日继续召开中国土地学会2016年学术年会，欢迎各位代表参加。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青 66562671 13522515836

钱锋 66562651 18612761390

附件：北京裕龙国际酒店位置图



附件

北京裕龙国际酒店位置图



酒店地址：海淀区阜成路 40 号，电话：68415588

酒店距地铁 10 号线西钓鱼台站，步行约 5 分钟；距离北京站 13.5 公里，乘坐出租车约 25 分钟； 距离北京西客站 6 公里，乘坐出租车约 15 分钟； 距离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38 公里，乘坐出租车约 60 分钟。